

國防部支援教育部「111 學年度全民國防教育高級中等學校暨五年制專科學校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全民國防教育法」第 1、5、7 條暨「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第 14 條第 2 項。
- 二、教育部 111 學年度全民國防教育高級中等學校暨五年制專科學校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實施計畫。

貳、目的

為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實施多元教學活動，透過支援教育部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期強化學生對全民國防之認識，落實全民國防教育。

參、支援期程

111 學年度（民國 111 年 9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

肆、執行概要與負責單位

一、射擊流路(如附件 1)：

陸、海軍司令部所屬靶場納入支援，有關「各縣市參與人數、靶場、日程」等射擊規劃及流路仍須以各軍種（作戰區）「戰訓任務優先」原則，於年度執行部隊射擊流路之餘，由陸、海軍司令部指導各作戰區、靶場管用單位執行支援任務。

二、槍彈支援及檢整：

(一)射擊槍枝：

1. 本島：使用教育部槍枝，並委請軍備局第 205 廠協助檢整。
2. 外(離)島：由各防衛指揮部協助支援及檢整。

(二)射擊彈藥：

由教育部委請軍備局第 205 廠協助代製，並依據合約內容，由軍備局協調陸軍司令部協助本島及外(離)島彈藥運(撥)補作業；外(離)島射擊用彈應於運補完成後，由地支部(支援營)執行接收作業，始得運用，以釐清帳管責任。

(三)槍械、彈藥代囤管理：

由各直轄市教育局及各縣市聯絡處依射擊需求，洽各軍團(指揮部)協調律定槍、彈囤儲管理單位，並依「國軍械彈爆材管理指導要綱」相關規定辦理代囤事宜。

三、各靶場協助支援項目及責任劃分(如附件 2)：

- (一)防彈背心、防彈頭盔、折疊式小板凳及射擊線相關器材:由靶場管理單位依靶位數量及能量協助支援。
- (二)通訊器材:由靶場管理單位依能量協助支援。
- (三)安全軍官:統一由教育部軍訓教官擔任。
- (四)射擊助教:由靶場管理單位，派遣合格之助教支援。
- (五)警戒兵力:依靶場實際狀況，由靶場管理單位協助派遣，並指派聯絡官乙員，協助確認射擊體驗安全規定等相關事宜，並回報靶場管理單位，以明責任。
- (六)醫護人員:由教育部學校護理教師擔任，救護車由靶場管理單位協調相關單位支援。
- (七)帳篷:依靶場實際狀況，由靶場管理單位協助支援。

四、射擊安全：

- (一)請各射擊單位(教育局、聯絡處及學校)應對靶場各項工作採固定編組，納編工作人員務必確依安全規定嚴格執行。
- (二)各作戰區及靶場管用單位應提醒射擊單位(教育局、聯絡處及學校)確遵相關規定，檢派安全負責人員(應完成勤前教育)。
- (三)請各靶場上一級督導單位於射擊活動實施前，先行針對靶場被(遮)彈牆等相關設施完成檢整作業，以維護學生射擊安全。

伍、一般規定

- 一、請各支援與管制單位依計畫執行，並依權責策定執行辦法，以落實一級督導一級之要求。
- 二、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督(輔)導各直轄市教育局及各縣市聯絡處，與各靶場上一級督導單位(指揮部或聯兵旅)於射擊前協調，並簽定相關支援(安全)協定，以確保射擊前、中、後全程安全。

- 三、請各射擊單位(教育局、聯絡處及學校)於射擊前 3 個月先行與作戰區、靶場管用單位初步協調流路時間，另於射擊前 1 個月與作戰區、靶場管用單位聯繫，再次確認靶場流路等事宜，後續因故調整射擊體驗時間、地點，逕與作戰區、靶場管用單位完成流路協調，並依陸軍射擊訓練手冊(第 14 號修訂本)等規範，執行實彈射擊體驗活動；另請於年度射擊前，先行彙整各寄囤單位械、彈數量，俾供囤儲單位管理；槍枝型號、彈藥批號變更，均應函送本部(後次室)核定代囤作業。
- 四、外(離)島彈藥部分，請軍備局第 205 廠依規定辦理運送、寄囤及領用等相關作業，由教育部與軍備局等協辦單位綿密協調彈藥運送及使用等事宜，並於訂約時一併邀集陸勤部與會協調運送及代囤事宜。
- 五、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各單位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完成各項整備及管制措施，請教育部協調各射擊單位(教育局、聯絡處及學校)，進入營區時應將參訓人員當日體溫量測紀錄名冊(範例如附件 3)送交靶場管理單位備查，並確遵現行防疫規定(管制措施及提醒事項如附件 4)，參訓人員防疫所需口罩及消毒酒精由教育部提供；另完善各項熱傷害防治整備工作，訓練期間如發現體溫過高，均應採邊降溫、邊後送，縮短不必要停留單位時間，儘速就醫治療。
- 六、有關臺商子女學校實彈射擊體驗(具中華民國國籍身分者，始准進入營區)，請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支援單位協調相關支援細項，餘規範同前。
- 七、各單位依場地現況及不影響安全前提下，於學生休息區域開設招募諮詢站。
- 八、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另行增修訂補充。

附件 1

教育部 111 學年度(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7 月)高級中等學校暨五年制專科學校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規劃表					
縣 市	參與射擊學生人數	預劃射擊場	預 劃 射 擊 日 程	預 劃 槍 彈 國 儲 地 點	備 考
新北市	100	林 口 大 岡 靶 場	112 年 4-5 月	海 軍 陸 戰 隊 6 6 旅	黎明技術學院
新北市	24,810	林 口 大 岡 靶 場	112 年 4 月 17 日-5 月 30 日	海 軍 陸 戰 隊 6 6 旅	
臺北市	7,375	林 口 大 岡 靶 場	111 年 11 月	海 軍 陸 戰 隊 6 6 旅	
臺北市	3,578	林 口 大 岡 靶 場	112 年 4 月	海 軍 陸 戰 隊 6 6 旅	
臺北市	150	林 口 大 岡 靶 場	112 年 4-5 月	海 軍 陸 戰 隊 6 6 旅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臺北市	350	林 口 大 岡 靶 場	112 年 4-5 月	海 軍 陸 戰 隊 6 6 旅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專科部
臺北市	250	林 口 大 岡 靶 場	111 年 11-12 月	海 軍 陸 戰 隊 6 6 旅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
臺北市	35	林 口 大 岡 靶 場	112 年 2-6 月	海 軍 陸 戰 隊 6 6 旅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臺北市	950	林 口 大 岡 靶 場	112 年 4-5 月	海 軍 陸 戰 隊 6 6 旅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桃園市	25,235	楊 梅 高山頂靶場	111 年 10 月 17 日-11 月 18 日	陸 軍 269 旅 營 區	
新竹市	4,417	關 西 歸 零 靶 場	111 年 11 月 7 -11 日	陸 軍 206 旅 機 步 二 營	
新竹縣	3,096	關 西 歸 零 靶 場	111 年 11 月 1-4 日	陸 軍 206 旅 關 西 營 區	
新竹縣	14	關 西 歸 零 靶 場	111 年 10-11 月	陸 軍 206 旅 關 西 營 區	敏實科技大學
臺中市	28,466	后 里 勝 利 靶 場	111 年 9 月 26 日-11 月 11 日	陸 軍 586 旅 七 星 岡 營 區	
臺中市	700	后 里 勝 利 靶 場	111 年 9-12 月	陸 軍 586 旅 七 星 岡 營 區	台中科技大學
臺中市	79	后 里 勝 利 靶 場	111 年 11-12 月	陸 軍 586 旅 七 星 岡 營 區	弘光科技大學

彰化縣	6,000	陸軍 302 旅 成功嶺靶場	112 年 3-4 月	陸軍 302 旅	
南投縣	2,650	成 功 嶺 歸 零 靶 場	112 年 3 月 14-17 日	陸軍 104 旅	
雲林縣	4,962	陸軍 257 旅 千 吋 靶 場	111 年 11 月 14-18 日	陸軍 257 旅 中 坑 營 區	
雲林縣	4,962	陸軍 257 旅 千 吋 靶 場	112 年 4 月 11-27 日	陸軍 257 旅 中 坑 營 區	
雲林縣	147	陸軍 257 旅 千 吋 靶 場	111 年 11 月-112 年 4 月	陸軍 257 旅 中 坑 營 區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嘉義市	7,599	陸軍 257 旅 千 吋 靶 場	111 年 11 月 7-11 日及 112 年 4 月 10-14 日	陸軍 257 旅 中 坑 營 區	
嘉義縣	1,453	陸軍 257 旅 千 吋 靶 場	111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4 日	陸軍 257 旅 中 坑 營 區	
嘉義縣	3,242	陸軍 257 旅 千 吋 靶 場	112 年 4 月 24-28 日	陸軍 257 旅 中 坑 營 區	
臺南市	300	陸軍 203 旅 大 內 靶 場	111 年 10-11 月	陸軍 203 旅 大 內 營 區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臺南市	90	陸軍 203 旅 大 內 靶 場	111 年 10-11 月	陸軍 203 旅 大 內 營 區	南台科技大學
臺南市	250	陸軍 203 旅 大 內 靶 場	111 年 10-11 月	陸軍 203 旅 大 內 營 區	中華醫事大學
臺南市	17,583	陸軍 203 旅 大 內 靶 場	111 年 10 月 18 日-11 月 18 日	陸軍 203 旅 大 內 營 區	
高雄市 聯絡處	2,383	陸 軍 官 校 歸 零 靶 場	112 年 4 月 10-14 日	彈藥：陸軍官校 槍枝：陸軍步兵 1 1 7 旅	
高雄市 教育局	15,199	陸 軍 官 校 歸 零 靶 場	112 年 4 月 17-28 日	陸 軍 官 校	
屏東縣	80	陸 軍 官 校 歸 零 靶 場	112 年 4 月 10 -14 日	彈藥：陸軍官校 槍枝：陸軍步兵 1 1 7 旅	輔英科技大學
屏東縣	900	陸 軍 官 校 歸 零 靶 場	112 年 4 月 10 -14 日	彈藥：陸軍官校 槍枝：陸軍步兵 1 1 7 旅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宜蘭縣	7,452	陸軍 153 旅 千 吋 2 號 靶 場	111 年 10 月及 112 年 4 月	陸軍 153 旅 金 六 結 營 區	

宜蘭縣	160	陸軍 153 旅 千吋 2 號 靶場	111 年 10 月-112 年 4 月	陸軍 153 旅 金六結營區	聖母醫護管理 專校
臺東縣	1,407	太平營區 靶場	111 年 10 月 17-21 日	陸軍 臺東地區 指揮部	
臺東縣	100	太平營區 靶場	111 年 10-11 月	陸軍 臺東地區 指揮部	國立 臺東專科學校
金門縣	813	金門 小徑靶場	112 年 3 月 22 日	陸軍 金門地區 支援營 彈藥連 太武營區	
澎湖縣	387	澎防部 五德靶場	112 年 4 月	陸軍澎防部 機步營區	
合計	177,724				
備註	本表為規劃射擊日程，實際執行時間仍請各射擊單位(教育局、聯絡處及學校)於射擊前 3 個月先行與作戰區、靶場管用單位初步協調流路時間，另於射擊前 1 個月與作戰區、靶場管用單位聯繫，再次確認靶場流路等事宜，後續因故調整射擊體驗時間、地點，逕與作戰區、靶場管用單位完成流路協調。				

附件 2

教育部辦理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協請支援項目一覽表

項次	支 援 項 目	說 明	備 考
1	防彈背心、防彈頭盔、折疊式小板凳及射擊線相關器材(包含擋彈網、沙包、通槍條、維修工具、綠波墊)	由靶場管理單位依靶位數量及能量協助支援。	靶 場 管 理 單 位
2	通訊器材	由靶場管理單位依能量協助支援。	教 育 部 靶 場 管 理 單 位
3	安全軍官	統一由教育部軍訓教官擔任。	教 育 部
4	射擊助教	由靶場管理單位，派遣合格之助教支援。	靶 場 管 理 單 位
5	警戒兵力	依靶場實際狀況，由靶場管理單位協助派遣，並指派聯絡官乙員，協助確認射擊體驗安全規定等相關事宜，並回報靶場管理單位，以明責任。	靶 場 管 理 單 位
6	醫護人員	由教育部學校護理教師擔任，救護車則由靶場管理單位協調相關單位支援。	教 育 部 靶 場 管 理 單 位
7	帳篷	依靶場實際狀況，由靶場管理單位協助支援。	靶 場 管 理 單 位

附件 3

國防部支援教育部「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
人員體溫量測紀錄名冊

參訓單位：

靶場：

日期：

項次	姓名	量測體溫	項次	姓名	量測體溫	備考
1	〇〇〇	36.6	11			
2			12			
3			13			
4			14			
5			15			
6			16			
7			17			
8			18			
9			19			
10			20			

帶隊人員：

聯絡電話：

國防部支援教育部「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 防疫警戒管制措施及提醒注意事項

一、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全國持續遵行並配合現行二級警戒管制措施，相關限制措施如下：

- (一) 現行戴口罩規定維持不變，外出應全程配戴口罩。
- (二) 公共場域應嚴格遵守量體溫、加強環境清消、健康管理、確診事件即時應變。
- (三) 申請射擊體驗活動單位請落實量體溫、備妥洗手及消毒用品，並確保社交距離。

二、防疫提醒事項：

- (一) 近期本土疫情雖高原趨緩，但仍處社區流行階段，請各支援單位，完善相關防疫規劃及動線分流，派員督管防疫措施，確維官兵健康。
 - (二) 請教育部針對渠等參加人員詳實健康聲明及行止調查，處於隔離、自主防疫或自主應變期間人員，暫緩施訓，另近期曾與確診個案接觸、返國、感冒症狀或遭中央匡列採檢人員均不得入營。
 - (三) 依中央規範，考量高級中學學生施打疫苗期程，建議參加人員倘未完成2劑疫苗施打者，請評估是否實施快篩後入營，另相關工作接觸人員應以完成接種3劑疫苗為主，降低感染風險。
 - (四) 國軍人員負責協助教育訓練、靶溝勤務、靶場管理及門禁管制，射擊助教應保持安全距離，另請教育部派員管制學生全程配戴口罩，保持安全距離、固定位置等防疫措施，避免不必要接觸。
 - (五) 請備妥酒精等消毒物品，落實接觸面消毒；於任務結束後針對人員及裝備完成消毒，降低接觸傳染疑慮。
 - (六) 靶場管理單位應適時提醒所屬暨參訓人員落實個人衛生防護措施(口罩、量測體溫、出入口提供適量乾、濕洗手用品)、保持社交距離、執行人流管制及環境清消。
 - (七) 針對學生用餐及休息均應妥適規劃場地及用餐方式，以餐盒取代桌餐/共餐，過程避免交談並保持社交安全距離，降低感染風險。
 - (八) 請確依防疫執行作法落實人員健康監測及防疫管制作為，倘有疑似症狀人員，立即啟動應變程序，以維人安營安。
- 三、依中央政策指導，當國內疫情發生變化，社區感染或傳播風險增加時，同步配合指揮中心建議或指示滾動式修正。